

公司代码：600496

公司简称：精工钢构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精工钢构	600496	长江精工、G精工钢、长江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月华	张姗姗
电话	021-31215599-6858	0564-3631386
传真	021-31215599-6870	0564-3630000
电子信箱	600496@jgsteel.cn	600496@jgsteel.cn

###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002,698,737.77	9,789,062,972.17	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71,294,641.39	3,370,871,325.98	2.98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2,529.30	48,489,798.20	-93.17
营业收入	3,278,708,963.52	2,970,116,564.23	1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324,878.55	115,200,260.58	1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165,816.01	83,359,975.79	35.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	4.93	减少1.1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0	0.0817	4.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0	0.0817	4.0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0,06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7	365,069,604		质押	355,685,000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曙光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59	54,284,023	54,284,023	无	
赵嘉馨	境内自然人	3.56	53,720,831		质押	53,720,831
交银施罗德资产—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进取3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91	44,000,000	44,000,000	无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浦发银行—平安汇通浦发广州汇垠澳丰3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其他	2.18	33,000,000	33,000,000	无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99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79	27,076,923	27,076,923	无	
六安市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	23,881,174		无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46	22,000,000	22,000,000	无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1.32	19,900,978		无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曙光2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3	12,503,595	12,503,595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财通基金—民生银行—曙光1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99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民生银行—曙光2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方朝阳存在关联关系，方朝阳为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公司秉承“创新思维求变革 结果导向强执行”的年度经营思路，坚持技术创新，加快推动公司业务战略升级。报告期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2.79亿元，同比增长10.39%；营业利润1.33亿元，同比增长37.4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8亿元，同比增长11.39%；钢结构产量26.83万吨，同比增长7.19%。公司在发展业务规模的同时适度控制订单风险，实现业务承接额30.57亿元，同比有所下降。具体如下：

#### 1、业务承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承接业务30.57亿元，其中国内钢结构业务承接额为22.08亿元，占比72.22%。工业建筑、商业建筑、公共建筑在国内钢结构业务中占比分别为70.45%、16.86%、12.69%。其他业务中，幕墙业务承接额占比为18.24%，海外业务承接额占比为9.17%。

报告期内，工业建筑市场上，公司继续贯彻新兴行业 and 高端客户战略，保持业务稳定发展：例如在新能源汽车行业，公司先后承接了广州汽车、长安汽车等15个项目；物流园区工程方面，公司除继续保持与普洛斯、京东、宇培、苏宁云商、唯品会的战略合作关系外，新开拓了海尔、国药控股、万科物流等知名企业，在细分市场继续处于领先地位。报告期内，海外业务在“一带

一路”政策的带动下也发展稳健。

## 2、绿色集成建筑进展情况

公司一直致力于由“建筑钢结构建造商”向“钢结构建筑集成服务商”升级，积极发展绿色集成建筑，2014年，公司《GBS 预制装配式多层钢结构集成建筑应用技术规程》获得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程建设企业标准备案并发布实施，同时，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得资金4.45亿元用于绿色集成建筑科技产业园项目建设，均为公司绿色集成建筑体系的市场化推广和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近日，公司中标梅山江商务楼A区、B区工程，项目金额约3.85亿元，将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绿色集成建筑系统，以总包身份承建。该项目的承接，标志着精工GBS绿色集成建筑体系已全面进入市场推广阶段，其技术的可行性、安全性、经济性均获得了市场的认可。此项目的中标将具有行业示范性，有助于加快公司业务增长速度，推动公司战略升级。

## 3、技术创新与品牌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巩固与提升了公司在业内的品牌形象：获得国家QC成果2项、省级QC成果5项、市级QC成果3项，获得专利27项、省级科技成果12项。

工程奖项方面，公司承建的珠海歌剧院、吉林大剧院、绍兴县体育中心、东营奥体中心、合肥南站等12项工程荣获中国钢结构金奖，南宁机场金属屋面工程荣获金禹奖。

## 4、资本市场运作情况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和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日益增加，为此，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工具，根据发展战略启动了公司债及可转债发行计划。

目前，公司5年期公司债项目（附第三年末上调利率选择权）已通过审核并发行完毕，募集资金6亿元，发行利率5.2%，低于3月末已到期的7亿元2011年公司债利率6.3%，也低于同期3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有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强盈利能力；同时，公司拟公开发行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项目，已向证监会提交了申请，目前正处于审核流程中。项目募集资金拟用于中国西部国际博览城（一期）钢结构及屋面制作项目和65MW光伏电站BT项目。其中，中国西部国际博览城项目的承接将为公司拓展西部地区业务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公司承接重大项目的能力和经验；65MW光伏电站项目的承接，将有助于公司积累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的实践经验，提高公司在光伏电站业务上的竞争力，增强公司光伏建筑一体化业务的实力，推动公司实现“钢结构建筑系统集成商”的战略目标。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278,708,963.52	2,970,116,564.23	10.39
营业成本	2,734,309,259.83	2,514,805,125.22	8.73
销售费用	60,284,009.96	51,498,961.19	17.06
管理费用	227,741,303.04	181,847,983.09	25.24
财务费用	74,648,273.84	84,154,512.94	-1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2,529.30	48,489,798.20	-9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0,577.26	-105,712,489.79	88.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81,209.27	-154,747,033.98	50.06
研发支出	102,662,748.55	86,937,614.20	1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供应商付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去年同期有投资联营企业和子公司购土地影响,本期没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期末银行借款金额增加影响。

### 2 其他

####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无

####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1、公司于2012年3月22日发行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简称"11精工债",代码"122122"),发行总额为人民币7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本期公司债券为3年期固定利率,利率6.30%。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11精工债"的还本付息工作,并于2015年3月23日摘牌。

2、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和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2014年6月1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68号),公司于2014年10月完成非公开发行10,000万股,并于2014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

3、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发行6亿元公司债及7亿元可转换债券。报告期内,公司公司债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203号),公司于2015年7月31日发行结束,发行总额6亿元,期限为5年,附第3年

未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 5.20%；公司拟发行的 7 亿元可转换债券申请已提交中国证监会，并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 151278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4、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和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发行期限为两年，总额不超过 2 亿元的理财直接融资工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上述理财直接融资工作的发行，实际发行总额为 1.8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两年，发行利率 6.60%。

###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4 年度报告中，公司披露 2015 年的计划业务承接额为 130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适度控制订单风险，更注重承接有利润、质量好的订单，实现业务承接额 30.57 亿元，完成预定目标的 23.52%。有关业务承接的分析，请见本节“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回顾”。

##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钢结构行业	3,243,571,627.00	2,717,081,079.00	16.23	10.50	8.72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紧固件及设计	20,675,873.00	13,514,000.00	34.64	3.26	5.89	减少 1.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轻型钢结构	1,224,957,311.00	1,053,612,478.00	13.99	34.99	30.37	增加 3.05 个百分点
空间大跨度钢结构	543,066,578.00	449,374,962.00	17.25	-1.72	-1.58	减少 0.12 个百分点
多高层钢结构产品	911,543,897.00	744,857,771.00	18.29	-7.33	-9.42	增加 1.89 个百分点
围护及幕墙系统	564,003,841.00	469,235,868.00	16.80	14.66	13.85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紧固件及设计	20,675,873.00	13,514,000.00	34.64	3.26	5.89	减少 1.62 个百分点

##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152,458,250.00	74.07
华北地区	400,916,532.00	-19.71
华东地区	1,137,321,402.00	-14.94
华南地区	591,111,351.00	58.49
西南地区	462,774,709.00	167.63
西北地区	105,263,082.00	25.76
华中地区	308,219,250.00	35.16
国外	106,182,924.00	-38.96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 集成服务优势

公司是集设计、加工及施工于一体的钢结构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钢结构业务的基础上，逐步积累了屋面系统、墙面系统、幕墙系统及楼面系统等多方面的设计、生产能力，同时形成了经验成熟的跨领域研发及管理团队，能够同时满足客户对项目工期、产品质量、节能环保及投资成本等多个层次的要求，具备提供定制化、集成化解决方案的实力。

公司自主研发的绿色集成建筑体系在近年来取得了重大突破，从公司自用的科研楼示范，绿色集成建筑体系通过三新产品（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论证，到企业技术标准获批并发布实施，从公司获得房屋建筑总承包一级资质到绿色集成建筑科技产业园的启动建设，这一系列的突破为公司绿色集成建筑体系扫清了技术、标准、资质、产能等市场化推广障碍。在此基础上，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绿色集成建筑体系承接到梅山江商务楼 A 区、B 区工程，项目金额约 3.85 亿元，标志着精工 GBS 绿色集成建筑体系已全面进入市场推广阶段，其技术的可行性、安全性、经济性均获得了市场的认可。

#### 2) 业务协同优势

公司先后整合了行业领先的金属围护系统企业（上海精锐）和幕墙企业（金刚幕墙），并组建了光伏业务的团队，产业链不断延伸。各业务板块之间共享营销、渠道、技术等资源的同时，公司在集团层面不断地加强优势资源的整合力度，协同效应凸显，并通过各业务板块的协同效应提升公司差异化竞争优势和建筑集成的优势。

#### 3) 技术优势

经过多年的研发和实践经验积累，公司形成了以"精工八大技术体系"为核心的自主知识产权

体系，并在此基础上不断衍生出业内领先的专有技术、工法和科技成果，为巩固公司的行业龙头地位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拥有国家技术中心 1 家，高新技术企业 8 家，报告期内获得国家级 QC 成果 2 项、省级 QC 成果 5 项、市级 QC 成果 3 项，获得专利 27 项、省级科技成果 12 项，为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提供了技术保证。

#### 4) 品牌优势

公司坚持高端市场定位，先后承接了多个国家或地区的地标性建筑和知名企业工程，以良好的品质赢得了市场口碑。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珠海歌剧院、吉林大剧院、绍兴县体育中心、东营奥体中心、合肥南站等 12 项工程荣获中国钢结构金奖，南宁机场金属屋面工程荣获金禹奖。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0 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备注
精工国际钢结构(沙特阿拉伯)分公司	生产和销售轻型和高层钢结构和新型墙体材料,设计和施工和钢结构的安装。	99.91	经董事长审批同意,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精工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投资 100 万里亚尔设立精工国际(沙特阿拉伯)分公司。
精工国际(泰国)有限公司	设计、生产、销售、安装,轻型钢结构产品、集成建筑用和高层建筑用钢结构产品。	99.93	经董事长审批同意,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投资 250 万泰铢设立精工国际(泰国)有限公司。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4	非公开发行	845,000,000.00	20,896,488.29	393,045,413.98	438,923,572.62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 30,000 万元用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剩余 138,923,572.62 元（含利息收入）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合计	/	845,000,000.00	20,896,488.29	393,045,413.98	438,923,572.62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69,172,069.63 元。（公告编号：2014-065）</p> <p>2、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资金需求以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告编号：2014-066）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一次性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告编号：2015-030）</p> <p>3、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p>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14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将绿色集成建筑科技产业园项目实施主体由精工钢构变更为浙江绿筑建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和绍兴精工绿筑集成建筑系统工业有限公司，此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p>			

	<p>不涉及募投项目内容变更。(公告编号: 2014-078) 报告期公司进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后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及募集资金分配事宜。(公告编号: 2015-042)</p> <p>5、报告期内,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将在未来根据募集资金承诺项目的建设进度陆续投入项目使用。</p>
--	--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绿色集成建筑科技产业园项目	否	44,500	573.43	773.47	是	在建				该项目还在建设中	
重型异型钢结构生产基地(二期)	否	15,000	1,516.22	14,895.08	是	已完工		-122.71	否	该项目在试运行期, 暂时未达到收益	
合计	/	59,500	2,089.65	15,668.54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p>①绿色集成建筑科技产业园项目的投资利润率为 18.75%, 投资回收期为 5.5 年, 目前, 该项目还在建设中。</p> <p>②重型异型钢结构生产基地(二期)项目的投资利润率 21.60%, 投资回收期为 5.37 年, 目前该项目在试运行期, 暂时未达到收益。</p>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行业	主要产品、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	工程承包、构件加工	68656.6 万元	454,320.26	99,049.30	5,749.82
美建建筑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建筑业	工程承包、构件加工	1100 万美元	98,692.72	39,973.46	1,682.81
精工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	建筑业	工程承包、构件加工	3990 万港元	46,779.63	21,723.91	4,582.79
湖北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建筑业	工程承包、构件加工	500 万美元	32,812.48	2,072.91	1,372.31

####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新增子公司精工国际钢结构（沙特阿拉伯）分公司、精工国际（泰国）有限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